

存款利率上限再次下调是什么信号？

2023年05月11日

**分析师：周君芝**

执业证号：S0100521100008

电话：15601683648

邮箱：zhoujunzhi@mszq.com

研究助理：吴彬

执业证号：S0100121120007

电话：15171329250

邮箱：wubin@mszq.com

近日多家媒体报道，各银行将下调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利率加点上限。国有银行（特指工农、中、建四大行）执行基准利率加 10BP；其它金融机构执行基准利率加 20BP，相较于之前分别调降 30BP、50BP。

➤ 通知和协定存款是什么？

通知和协定存款介于定活期存款之间，利率高于活期存款，但比定期存款存取灵活。

通知存款是活期存款的一种，主要有 1 天和 7 天两个期限，个人和企业均可以办理。

协定存款性质介于活期和定期存款之间。协定存款中，一定金额存款按普通活期利率计付利息，剩余部分按协定存款利率计付利息，只面向企业办理，期限最长为 1 年。

➤ 通知和协定存款体量几何？

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在银行存款中占比不高，以四大行的单位通知存款为例，常年只占企业存款总规模的 3%-4%。

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一般都要求最低起存金额，门槛相对较高；此外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实际上是针对特定存取需求的客户，面向的范围有限。

➤ 基于利率体系框架，如何理解此次下调通知和协定存款利率上限？

我们倾向于本次调整更多仍是延续去年 9 月这一轮存款利率下调，并且完成存款利率调整的闭环，改善银行利润空间。

存款利率机制创设以来，两轮利率调降都集中在活期和定期存款，实际上忽略了这些介于活期和定期存款之间的存款的利率调整，当下有必要一次性调整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利率上限，保证存款利率下调的有效性。

国有银行一季度净息差水平创历史新低，当下调利率有助于降低银行负债成本，推动银行投放信贷的积极性。

➤ 存款利率下调不必然跟进 LPR 调降，但利好流动性敏感资产。

首先，由于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的占比较低，此次下调的存款利率上限对银行负债成本的影响较为有限。

其次，当前部分银行净息差水平已经低于警戒线水平，LPR 跟进调降会导致净息差进一步下降。2023 年一季度 6 家国有大行中已经有 4 家净息差水平低于 1.8% 的警戒线，如果再次调降 LPR，对这些银行净息差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

相关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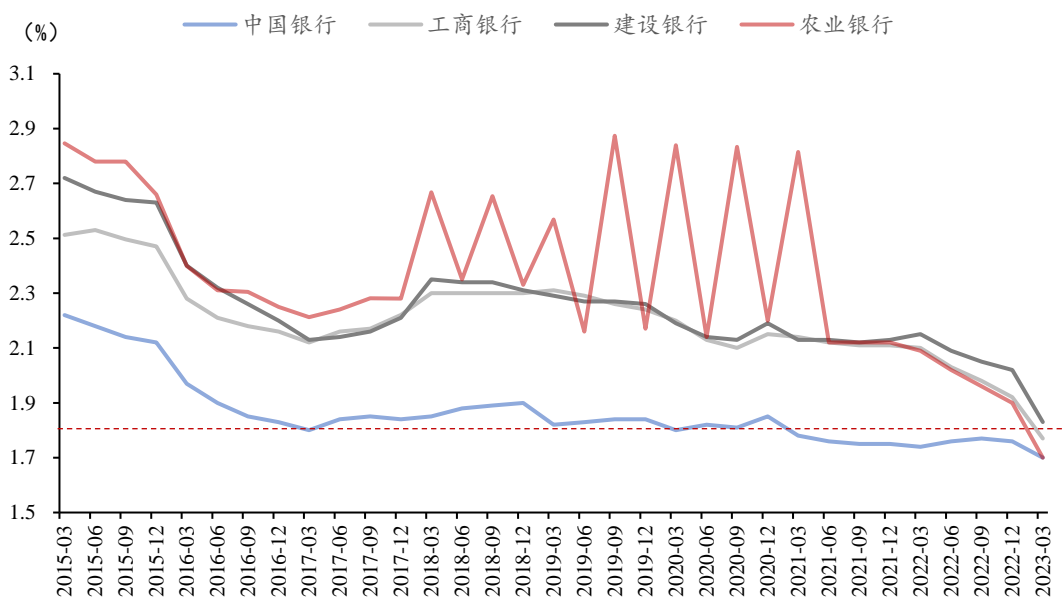
1. 美国 4 月 CPI 数据点评：美国通胀脱敏-2023/05/11
2. 宏观专题研究：直觉与反直觉（七）：出口额与交货值背离的谜底-2023/05/10
3. 2023 年 4 月出口数据点评：平庸出口背后的三点疑惑-2023/05/09
4. 宏观调研系列之三：广交会下的出口群像-2023/05/08
5. 宏观专题研究：直觉与反直觉（六）：出口数据的疑点-2023/05/05

存款利率上限下调，有助于压低银行资产收益率，利好流动性敏感资产。

现实中，存款利率降低有助于压低全社会利率水平，利好债券；同时股票市场中，对流动性敏感的股票也将因此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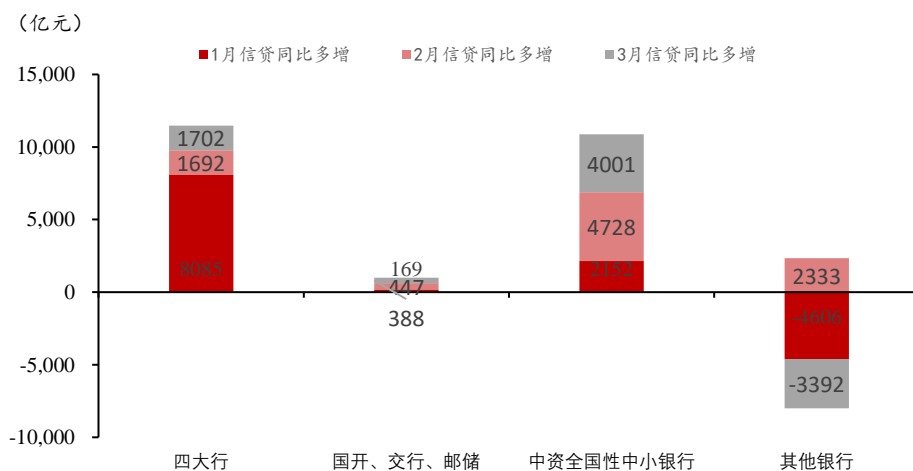
风险提示：货币政策超预期；海外风险事件超预期；经济复苏不及预期

图1：国有四大行净息差水平



资料来源：w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2：信贷投放情况



资料来源：w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 518026